

关于开展人类遗传资源调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省科技厅发布的《湖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人类遗传资源调查工作的通知》，我校现启动人类遗传资源的调查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调查范围

2017年8月至2022年7月开展的研究涉及以下类型人类遗传资源的，应配合填报人类遗传资源调查表。

1. 重要遗传家系。指患有遗传性疾病或具有遗传性特殊体质或生理特征的有血缘关系的群体，患病家系或具有遗传性特殊体质或生理特征成员涉及三代以上（含三代）。高血压、糖尿病等常见多基因疾病的人类遗传资源采集不在此列。

2. 特定地区人类遗传资源。指在隔离或特殊环境下长期生活，并具有特殊体质特征或在生理特征方面有适应性性状发生的人群。特定地区不以是否为少数民族聚居区为划分依据。

3. 罕见病遗传资源。指2018年5月22日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药监局、国家中医药局等五部门联合发布的《第一批罕见病》目录中涉及的121种疾病；目前尚未列入目录的其他罕见疾病，如有样本积累也应申报。

4. 大样本或特定人群人类遗传资源。“大样本”是指涉及人类遗传资源样本的人数大于3000，“特定人群”是指具有显著性差异的特殊体质或生理特征、生活在特定环境或具有相同职业的人群，例如儿童、孕妇、长寿人群，以及吸烟、酗酒、高盐饮食、高脂饮食人群等。

二、具体要求

1. 如果有从事调查范围内研究的人员，需用个人信息注册自然人帐号后登录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申报系统（<https://grants.most.gov.cn>）在线填写调查表，并将调查表纸质版（两份）和电子版交所在二级学院，二级学院于10月5日统一报科技处132室杨香玲老师处。

2. 如果二级学院未涉及人类遗传资源采集、保藏、利用、对外提供活动以及管理等方面的总体情况，请在《附件：关于不涉及人类遗传资源调查工作的说明》签字并盖章，于10月5日报科技处。

附件：关于不涉及人类遗传资源调查工作的说明

联系人：杨香玲 秦鑫

联系电话：15997234369 18207279513

科学技术处

2022年9月27日

附件：

关于不涉及人类遗传资源调查工作的说明

湖北文理学院科技处：

我院已经收到《关于开展人类遗传资源调查工作的通知》，经过详细排查，我院确定没有涉及人类遗传资源的采集、保藏、利用、对外提供活动以及管理情况。

我院保证本院所有科研人员均已知情，且排查工作真实、准确，若有失实或违反规定，我院将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说明！

二级学院分管领导（签字）：

二级学院（盖章）：

2022年 月 日